

# 关于下发《关于筹备召开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和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工会分会：

我院第五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于2014年12月完成了换届工作，2019年12月任期届满。鉴于疫情防控和院党委换届等因素，经院工会委员会研究，学院党委常委会同意，报天津市教育工会批准，定于2020年12月21日-22日召开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和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为做好新一届两代会换届的相关工作，现将《关于筹备召开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和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工作方案》发给你们，请各工会分会遵照执行。

天津音乐学院工会  
2020年11月12日

# 关于筹备召开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和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工作方案

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基层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条例》《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天津市总工会、市教育工委、市教委印发《天津市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规程》相关要求，按照学院党委关于召开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和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相关指示要求，为召开好学院两代会，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国工会十七大、天津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各项要求，结合天津音乐学院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提出的目标任务，团结一致、锐意进取、深化改革、立德树人，为培养具有中国情怀、全球视野的音乐艺术人才，为打造“特色鲜明的国际化、高水平音乐学院”而努力奋斗。

## 二、加强领导

本次大会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在党委直接领导下进行换届的基本方针，坚持民主

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充分发扬民主，严格履行程序，以换届为契机，认真总结我院第五届教代会、第七届工会委员会五年来的工作成绩和经验，全面加强我院教代会、工会组织建设，更好地发挥工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和教代会在民主管理中的作用，切实依法履行教代会、工会职责，竭诚服务教职工，凝心聚力，团结动员广大教职工积极建功新时代！认真落实好院党委的工作部署，把本次大会开成团结奋进的大会，圆满完成本次大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为筹备召开天津音乐学院工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学院成立了天津音乐学院工会换届筹备工作领导小组。换届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组织保障组、统筹协调组、宣传秘书组、文案提案组、会务保障组负责各项具体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院工会，负责两代会召开和代表选举的组织、管理和服务工作。

### 三、大会内容

#### （一）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内容：

1. 听取《学院工作报告》
2. 听取《天津音乐学院第五届教代会工作报告》
3. 选举产生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代会执行委员会委员

#### （二）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内容：

1. 听取第七届工会委员会工作报告

2.审议第七届工会委员会财务工作报告

3.选举产生第八届工会委员会委员、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

#### 四、代表选举

##### (一) 代表的条件

##### 1.教代会代表条件:

拥护党的领导,有较强的政治觉悟,努力学习并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的法律法规、党和国家关于教育改革的方针政策,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参与民主管理的能力;在教育教学工作中起骨干作用,热爱学院各项工作,密切联系群众,在教职工中有一定的威信,受到职工群众的信赖。积极参加教代会的活动,认真宣传、贯彻教代会决议,认真完成学院和教代会交给的各项任务;办事公正,为人正派,密切联系教职工群众,有议事能力,能如实反映教职工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热心为教职工群众说话办事;自觉遵守学院的规章制度和职业道德,提高业务水平,做好本职工作。

##### 2.工会会员代表条件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有较强的政治觉悟;工会会员,遵守工会章程,按期缴纳会费;在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工作中起骨干作用,有议事能力;热爱工会工作,密切联系职工群众,热心为职工群众说话办事;在职工群众中有一定的威信,受

到职工群众信赖。

## （二）代表的名额、构成及产生方式

### 1.教职工代表大会代表

天津音乐学院工会现有教职工 521 名，按照差额率不低于 15%的要求，拟定大会代表候选人 131 名。由 19 个分会指导各部门，按照工会分配名额和条件，在充分酝酿、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提出代表候选人建议名单，经院工会核准后，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105 名大会代表。

教代会代表应当以教师为主体，教师代表不得低于代表总数的 60%，根据学院实际，保证一定比例的青年教师、女教师和少数民族教师代表。

### 2.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

天津音乐学院工会现有会员 529 名，按照差额率不低于 15%的要求，拟定大会代表候选人 68 名。由 19 个分会指导各部门，按照工会分配名额和条件，在充分酝酿、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提出代表候选人建议名单，经院工会核准后，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49 名大会代表。

会员代表的组成应以一线教职工为主,体现广泛性和代表性。中层正职以上管理人员和领导人员一般不得超过会员代表总数的 20%。女职工、青年职工、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等会员代表应占一定比例。

(三) 教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原则上可作为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

## 五、委员推选

### (一) 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

1.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拟由 11 人组成，拟提名 12 人，差额 1 人。

2.院教代会执行委员会由大会选举产生，执行委员中的教师比例应当达到 50%以上。拟设执委会主任 1 名（院党委副书记兼任）、副主任 1 名（院工会常务副主席兼任）。

3.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实行届期制，任期五年。

### (二) 工会第八届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

1.工会第八届委员会拟设委员 11 名，实行差额选举，按不低于 5%的差额率，提出委员候选人 12 名，差额 1 人。工会第八届经费审查委员会拟设委员 3 名，实行差额选举，提出委员候选人 4 名，差额 1 人。工会第八届女职工委员会拟设委员 3 名，由新一届工会委员会通过协商方式组建女职工委员会。

2.工会第八届委员会拟设主席 1 名（院党委副书记兼任）、常务副主席 1 名、兼职副主席 2 名。经费审查委员会拟设主任 1 名、委员 2 名。女职工委员会拟设主任 1 名、委员 2 名。

3.工会第八届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任期五年。

(三) 教职工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原则上可作为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 六、工作安排

### 1.组织保障和分工

召开我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是推动学院事业发展的重要举措，是推进学院教代会制度建设和工会工作的有效措施，是教职工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要坚持党政工协调一致开展工作，按照学院对筹备工作的有关要求，认真抓好落实。基层选举单位要在同级党组织的领导下，积极主动开展工作，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学院两代会筹备工作是在院党委领导和部署下进行的，基层党组织是两代会代表选举工作最强有力的保障。结合两代会代表选举工作需要，请各选举单位支部书记负责组织、协调和监督，各分会主席负责选举工作实施，各分会其他负责人协助开展工作。

### 2.两代会代表选举工作（11月16日-27日）

两代会代表的选举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11月16日-20日）由选举单位讨论提出会员代表候选人，第二个

阶段（11月23日-27日）由选举单位召开大会选举产生两代会代表。

第一阶段：选举单位按照工会确定的代表候选人名额和条件，组织讨论提出两代会代表候选人，差额率不低于15%。候选人名单产生后，应上报工会进行核准。

第二阶段：选举单位按照要求召开有三分之二以上代表参加的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差额选举产生两代会代表。两代会代表候选人，获得选举单位全体会员过半数赞成票时，方能当选为大会代表。

### 3.两代会委员会候选人推选（11月23日-27日）

两代会委员会候选人推选工作与两代会代表选举工作同时进行。各选举单位按照工会委员会提出的两代会委员会候选建议名单进行协商，在广泛征询大家意见的基础上向工会推选出两代会委员会正式候选人名单。

两代会会议筹备工作时间紧，涉及面广，工作阶段性强，各基层党组织和工会要民主选举会议代表，为会议的顺利召开奠定基础。切实做好会议前各项准备工作，组织代表进行有关业务学习培训，学习有关材料，审议有关文件。各部门要积极配合学院会议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按照分工，协调一致，保质保量，按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树立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的会风，精简、朴实、高效办好会务工作，把

我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开成一次鼓舞人心、凝聚力量、开拓创新的大会。

附件：《关于成立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联合筹备机构的决定》

天津音乐学院工会

2020 年 11 月 10 日

# 关于成立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 工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联合筹备机构的决定

为保证我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和工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顺利进行，经工会委员会同意，报院党委会研究决定成立天津音乐学院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联合筹备机构。

## 一、大会联合筹备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索玉华、徐昌俊

副组长：董洪霞（常务）、方建军、靳学东、唐悦奇  
李尧君

成 员：梁 玫、赵 霞、刘 涛、孙玉芳、王希茂

## 二、大会联合筹备工作办公室

主任：董洪霞

大会联合筹备机构设组织保障、统筹协调、宣传秘书、文案提案、会务保障五个工作组。

### 组织保障组：

负责人：梁 玫

成 员：西家鹏、张丽娜

### 统筹协调组：

负责人：王希茂

成 员：董世明、纪雪莲、赵 晨

**宣传秘书组：**

负责人：赵 霞

成 员：张立杰 、李 彤

**文案提案组：**

负责人：王希茂

成 员：高 炜、王 宁、丰 雷

**会务保障组：**

负责人：刘 涛、王进卿

成 员：陆 江、王雪冰、周名赫

天津音乐学院工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